

# 在香港靠卖茶叶蛋、粽子等 36年为家乡教育捐资1500多万

## ——记第五届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获得者张杰

■见习记者王艳

10月13日,第五届全国道德模范名单揭晓,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旅港同乡会永远名誉会长张杰先生榜上有名,获得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

张杰,一位平凡的老人,一个在香港以靠卖螃蟹、茶叶蛋、粽子谋生的普普通通、平平凡凡的小商贩,30多年来自己节衣缩食,省吃俭用,倾其一生积蓄为家乡捐资兴学的义举,感动在民众的内心深处。

这几天,家乡人民为张老先生骄傲的同时,也牵挂着他的健康。原来国庆期间,张老先生在上虞家中外出买早餐时不慎摔倒,导致左股骨颈骨折。在浙江省中医院骨科病房,记者看到了张老先生,慈眉善目,聊天时就像邻家老爷爷一样亲切、随和。由于两天前刚做过股骨转子间关节置换手术,张老先生当天还在吸着氧气、挂着盐水,但这一点都不影响他的思维和判断。

年近半百开始创业,卖粽子、茶叶蛋

张杰先生1928年出生在浙江上虞,家中有兄弟姐妹4人,他排行老三。幼年时由于家境贫困,小学尚未毕业、年仅11岁就只身离家到上海当学徒。战乱时期,他四处颠沛流离,日子过得十分艰难。

1959年,张杰已过而立之年,为了养家糊口,他只身一人辗转来到香港“淘金”,由于没有多少知识,又没有谋生的一技之长,无奈只能替别人做帮工。靠着微薄的收入,省吃俭用,慢慢有了些结余。

经过多年的工作积累,张杰也学会了经营的门道和技巧。1978年,他自己租了一块五六平方米的楼道口,开设了零售铺,卖起了自己手工包的粽子和煮的茶叶蛋,以及秋天上市的螃蟹。

后来生意渐渐有了起色,家人也过来帮忙。他的三女儿张蕉珍清楚地记得当年的情形:夏天在蒸笼一样的小房间内煮茶叶蛋、煮粽子,房间里烟雾弥漫,熏得一家人脸红眼肿。每年到了9月份螃蟹上市的季节,全家人每天凌晨就起床摆摊当天下要卖的螃蟹,双手常常被蟹钳钳得鲜血直流。每年除夕年夜饭都吃得最晚,往

往都要等到大年初一那天凌晨两三点钟才能吃上饭。

一台彩电开始了捐资助学的善行

多年来张老先生在香港,心却一直在家乡。1978年,他买了一台彩电送给上虞中学,那台彩电几乎花去了张老先生半年的收入。正是这台彩电拉开了张老报国爱乡、捐资兴学的序幕。

忙忙碌碌,买进卖出,日积月累,经过几十年的打拼,张老先生积攒起一点辛苦钱。但是他没有用这些钱来改善自己的生活,而是一次次地捐给了家乡的教育事业。他说:“落后就要挨打,国家要富强,关键在教育,教育上不去,人的素质就差。国家人口多,摊子大,政府负担重,我们海外游子总要尽点心,出点力。”

“我们小时候由于贫困,没有受过良好的文化教育,我不希望我家乡的后一代也没有文化,所以我捐资兴学。”

给上虞中学捐过彩电之后,张老又陆续给上虞中学捐了雪柜、汽车、吊扇等,设立奖学基金,出资建造了新的教室和图书馆。

当年梁湖江山中学地处偏僻,交通闭塞、水资源缺乏,师生生活学习非常不便,教师留不住,严重影响了当地人才培养。

1995年暑假期间张老先生从香港回乡,闻知这一消息后他顾不得旅途疲劳,冒着小雨实地踏看了江山中学,与陪同的教委、镇政府领导商量,提出了江山中学并入梁湖镇中的撤并设想。次年,张老先生就慷慨出资65万元,新建了2000平方米的梁湖镇中教学大楼。江山中学顺利并入了梁湖镇中。

2000年初,梁湖镇中教学用房非常紧张,无实验专用教室。了解到此事,张老先生又



图为张杰参加上虞中学校庆

一次为建造镇中实验大楼捐款48万元,解决了学校的燃眉之急。同年9月,一幢现代气派设施完善的张杰科学楼拔地而起,张老先生还设法筹资为学校配备实验室桌椅等,从此学校拥有了一流的实验专用教室。

随着中考制度的改革,体育测试的成绩已列入了中考内容,而梁湖镇中没有一个像样的运动场。2001年7月,张老先生再一次捐款26万元为学校

建造了运动场,梁湖镇中从此告别了无运动场的历史。

2007年,梁湖镇中易地新建,张老先生又将基金所得83万元投入新校建设。

36年来,张老先生节衣缩食,省吃俭用,连年不断地为家乡捐资助学。共为上虞捐建过21所学校,总金额1500多万元,直接受益学生2万多人。

一辈子节俭的他,对公益很大方

“张先生,依真好!”“张先生,依又来看我们啦!”今年中秋节前夕,当张杰先生出现在上虞某敬老院时,现场响起热烈的掌声,老人们像遇见老朋友一般亲切地叫唤着。

88岁的张老先生一边与老人们挥手致意,一边谦逊地说:“一个小红包,表表心意,祝大家身体健康,开开心心。”说着,张老先生给院内的老人们一一分发红包。当天,像这样的百元红包,张老先生派发了393份。8年来,张老先生向上虞全区敬老院老人发中秋、端午红包,共捐资50余万元,惠及老人5000余人次。这些钱,有的是他之前的积蓄,有的是儿女们的孝顺他的零花钱。

此外,张老先生还十分热衷其他社会慈善事业,他先后向慈善总会、汶川地震灾区、困难户、绍兴“五水共治”工程等捐款数十万元。

张老先生对公益很大方,对自己却非常节俭。张蕉珍告诉记者:当年父亲24小时通宵经营小店的时候,困了累了习惯吸烟,虽然自己的店铺也卖香烟,但他从来舍不得抽贵的,都抽最便宜的。前几年因为胆结石等手术花去了1万多元钱,父亲很心疼,

于是连最廉价的香烟也戒了。早些年一家三代11口人挤在父亲家30多平方米的小屋里,睡的是地板和拆下来的窗板。别人劝他花几百万买套房子,父亲却说:他如果买了房子,受益的只是自家几个人,但是如果把这笔钱捐出去,那么受益的是成千上万人。听父亲这样样说,一家人都非常支持父亲的决定。

1987年,子女们为张老先生祝寿,孝敬给他零花钱,他自己不用,拿去给家乡的中学添置图书。1988年,儿子结婚,他说服儿子办婚事从简,不讲排场,不摆阔气,省下1.5万元,为上虞中学添置了实验仪器、铜管乐器和体育器材等。张老先生的儿子也被父亲的爱心感染,今年端午节拿出4万多元让父亲给家乡敬老院的老人买粽子吃。

生命不息,爱心不止

张杰先生虽是一介平民,但他心中装的是“天下兴旺,匹夫有责”的道德准则,想的是祖国的繁荣、昌盛,表达的是自己的一片赤子之心。张杰先生倾其一生积蓄报效桑梓的精神,被誉为“张杰精神”;张杰先生为此也获得许多荣誉,浙江省“爱乡楷模”、绍兴市“荣誉市民”、上虞市“荣誉市民”、上虞市“杰出乡贤”称号,多次获绍兴市市长奖、上虞市市长奖,三次应国务院侨办邀请赴京参加天安门国庆观礼,连续获评“浙江骄傲”十大人物、“感动绍兴”十大人物,感动浙江——道德建设先进个人。今年4月,中宣部和中央文明办等6部委启动了第五届全国道德模范评选表彰活动,张杰先生入围全国助人为乐模范候选人名单。这次张老先生摔倒后,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及浙江省中医院的各级领导以及众多乡亲对张老先生都十分关心,有的到医院探望,有的电话慰问。

生命不息,爱心不止。张杰先生说,他一直有个信念,就是相信党,相信教育才能兴国。人生在世时间有限,帮助别人也就是快乐自己。

行进浙江·精彩故事  
转作风 走基层

意识流

## 爱心,不应是条单行线

■阮向民

之急,圆了多少寒门子弟的成才梦想;这笔钱,远远超出了货币形式上的存在意义,成为推动社会进步的巨大能量。

阅读张老的这篇报道时,内心也是酸楚的。老人一辈子节衣缩食,省吃俭用,为自己的一笔手术费心疼不已而下决心把烟戒了,甚至一家三代11口人挤在30多平方米的小屋里,打地铺睡窗板,如此的生活质量,对于一位已经86岁高龄的老人来说,实在让人于心不忍。

1500多万元,这几乎就是张老一辈子所积累的财富,如今,这笔财富的价值被无限放大了——长36年里,21所家乡学校、2万多名学生沐浴恩泽。这笔钱解了多少贫困学校的燃眉

在这个时候,我们有必

要反思时代的背景。56年前,当张老只身一人到香港“淘金”时,内地和香港的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有着无法比拟的差距。那时境迁,如今,张老的家乡上虞在去年撤市设区前就早已跨入中国百强县;教育事业更是今非昔比,在去年撤市设区前上虞就已跻身浙江省教育强市之列。当然,教育依然需要公益的援助,但我们的不忍看到用一位86岁老人的辛苦钱继续为家乡的教育事业增光添彩。

另外,36年来受张老资助的2万多名学生如今也陆续成才立业,无需猜测,在这支庞大的受资助队伍中,肯定有不少人已跳出寒门,自身经济实力远远强于张老的那家小食品铺子。他们甚至难以想像当初慷慨解囊的恩人依然蜗居在30平方米的陋室里,并且继续把卖茶叶蛋和粽子的那点微薄利润源源不断地送回家乡。

爱心,向来是无怨无悔不图回报的。正如张老所言,“我自己好不算好,大家好才算好”。但是,我们依然要说,爱心,永远不应该是一条单行线。如今,在老

人的感召之下,他的后代接棒爱心,加入到了公益慈善事业。而我们,尤其是张老的故乡,以及36年来受张老恩泽的孩子们,是否也应该有一分知恩图报的自觉?

当然,我们所说的知恩图报,不仅仅是对张老个人回馈式的关心和爱戴,更在于广义上的反哺——回报社会,造福众生,帮助那些曾经和过去的一己自己需要帮助的人。我想,这也应该是张老最大的心愿。

爱心,不是单行线;爱心需要交集,交集越大,这个社会就会越阳光越温暖。

■通讯员鹿轩 记者冯伟祥

小区会所的所有权是归全体业主还是属于房产开发商所有?对于这个问题,温州市鹿城区嘉鸿花园的业主们与开发商温州嘉鸿房地产开发公司(以下简称为温州嘉鸿)争执不下。为此,业主大会代表广大业主起诉到了法院,要求法院确认该小区内的会所所有权属于全体业主共有。

10月10日上午,温州市鹿城区法院公开审理此案。

令人关注的是,这起案件的原告温州市鹿城区嘉鸿花园业主大会,是2013年3月25日由温州市鹿城区民政局核准登记的社团法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业主大会作为独立法人资格参与诉讼,这在全国尚属首例。

小区业主:会所属于全体业主共有

“嘉鸿花园”是住宅小区,其中有1015.64平方米的会所。业主们认为,开发商的行为违背了当时行政部门的审批规定,侵害了全体业主的利

益。

8月18日,作为全体业主的代表,嘉鸿花园业主大会以独立法人资格向鹿城区法院递交了民事诉状,要求法院判定涉案会所属于小区公共配套建筑,应当属于全体业主共有。开发商:会所属于建筑物专有部分,商品房买卖合同已明确约定所有权

温州嘉鸿抛出五点理由进行反驳:

第一,认为涉案会所是建筑物独立的专有部分,是由房地产公司自筹资金建设而成,是独立的商品房,谁出资,谁就享有所有权;

第二,认为涉案会所建设时列入政府审批容积率,且未被分摊,现在涉案房产正处于

产权登记过程中;

第三,根据房地产公司与业主签订的《商品房买卖合同》第18条第5项,双方已经明确约定,会所的所有权属于出卖方,即房地产公司;

第四,虽然涉案会所报建时表述为包含一部分物业经营用房、厕所,但并不表示涉案会所就是配套用房,配套用房是规划上的概念,“会所”的称呼也是从香港等地借鉴来的“舶来品”;

第五,认为会所投入使用之后一直被业主强行占有,这样的行为属于侵权。

三大争议焦点引发激辩

庭审过程中,业主大会、房地产公司均出示了大量证据来支持自己的主张。双方

对于“涉案会所是否属于建筑

物专有部分”、“会所是否为小区配套用房,由哪方出资建成”、“业主与房开是否明确约定会所权属”这三大争议焦点展开激烈辩论。

业主大会认为,开放商在商品房买卖合同中约定“会所所有权属于出卖方所有”是违背业主的真实意思表示的,这样的约定无效,因为开发商处于合同强势地位,双方缔约时地位不平等。

业主大会还向法庭出示证据证明当时同等档次的温州市区的小区房价均价在3500元/平方米左右,而涉案小区第一期的销售价格为4500元/平方米左右,后期的销售价格更高。

业主大会据此认为,涉案会所已经作为建设成本纳入

该小区的房价。

开发商则认为,结合购房合同、测绘结果可知业主购房并未分摊会所面积,合同中对会所权属约定具体明确,合法有效。

为此,开发商还申请了两名证人出庭作证。其中一名证人证实自己是承租方,本来想要承租涉案会所,因为受到业主们的阻挠作罢,房地产公司据此认为业主占有涉案会所的行为已侵害到了房地产公司的利益。

庭审从上午9点到下午1点结束,鹿城法院将择期宣判此案。

一大亮点:业主大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参与诉讼

业主与开发商、业主与物

业公司,小区里的那些事儿,总是剪不断理还乱。近年来,业主维权难呼声高涨。现行《物业管理条例》规定,业主大会以会议的形式存在,并不具备法人的特征。

2013年,温州探索对业主大会进行创新管理。2013年3月18日,鹿城区民政局决定对符合条件的社团登记条件的小区业主大会准予社团登记,嘉鸿花园是两个试点小区之一。

业主大会获得社团法人资格,具有独立的财务制度、人员管理制度。根据涉案“嘉鸿花园”业主大会社团法人登记证书显示,其业务范围为:制定、修改小区物业管理相关制度,维护业主的合法权益。

根据法律规定,社团法人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依法独立享有民事权利的同时也需要承担民事义务。也就是说,业主大会作为社团法人资格,具有诉讼参与人的地位,既可以为维权作为原告提起诉讼,也可能因为侵权行为作为被告面临承担法律责任的风险。